



##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 大学生素质拓展学分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团中央、教育部《关于在高校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的意见》（中青联发〔2018〕5号）有关要求，充分发挥学校共青团在“第二课堂”中的特殊优势，肩负起大学生引路人和好伙伴的重要责任，切实引导大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修订出台本实施方案。

### 一、基本思路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学分制度是学校共青团培养大学生综合素质的一项重要举措，是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中明确的毕业必要条件，通过“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育”5个模块，引导大学生在生动的第二课堂活动中厚植家国情怀、拓展国际视野、提升实践能力，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 二、基本原则

#### 1. 准确定位素质拓展学分功能

实施素质拓展学分是促进大学生综合素质提升的重要举措，旨在提升大学生参与各类第二课堂活动的积极性和覆盖面，只针对大学生在某项活动中的参与情况，而不再将各类活动获奖纳入学分认

定范畴。

## 2. 全面提升二级学院团委自主性

校团委（素质拓展中心）主要负责素质拓展学分相关制度修订、统筹指导等工作；各学院团委结合学校方案和学院实际情况制定素质拓展学分认定办法，并组建专门团队落实素质拓展学分相关的活动审核、学分认定、集中公示、汇总报备等工作。

## 3. 打造一体化第二课堂活动矩阵

校院两级各类第二课堂活动均可面向全校学生开放，按照“双向”归口管理原则，活动主办方团组织负责学分认定、学生学籍所在学院团组织负责学分备案登分，打造全校性一体化的第二课堂活动矩阵，切实满足学生对第二课堂活动的多元需求。

## 4. 统一素质拓展学分认定流程标准

素质拓展学分认定严格按照“活动审核、学分认定、集中公示、汇总报备”流程开展，现场认定学分的活动统一使用学分认定单盖章确认（附件 1）；针对非现场认定学分的活动由活动主办方团委向各相关学院提交学分认定清单（附件 2）；报校团委素质拓展学分备案表按照模板固定格式登记报送（附件 3）；网络扫码系统建设完成后相关认定流程另行通知。

## 三、素质拓展学分模块设置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学分设置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育等 5 大模块，总学分为 100 分。各模块分值及主要内容如下表：

| 模块 | 分值 | 主要内容                                                                                                                | 备注                  |
|----|----|---------------------------------------------------------------------------------------------------------------------|---------------------|
| 德育 | 35 | 德育模块着眼培养大学生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培养良好的道德品质和正确的政治观念；主要包含（但不仅限于）参加以爱国主义、家国情怀、时事政治、校史校情、校风学风等为主题的各类讲座报告、主题教育、团日活动、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相关活动。 | 单项活动加分一般不超过 5 分     |
| 智育 | 35 | 智育模块着眼培养大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情怀、动手能力、科学素养；主要包含（但不仅限于）参加围绕“创新创业”“学科专业”开展的各类讲座沙龙、专题培训、创新创业实践，以及参加各级别科技创新项目、课外科技竞赛、学科竞赛，发表学术论文等。  | 单项活动加分一般不超过 5 分     |
| 体育 | 10 | 体育模块着眼培养大学生的健康知识、运动技能、健康体魄和意志力；主要包含（但不仅限于）参加围绕“体育运动”开展的各类讲座报告、专题培训，以及坚持常态化锻炼、校（院）各类运动队、体育类竞赛（含方阵排练）等各类体育活动。         | 单项活动加分一般不超过 2 分     |
| 美育 | 10 | 美育模块着眼于培养大学生的审美观、高尚情操和人文素养，发展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主要包含（但不仅限于）参加以“人文艺术”为主题讲座报告、社会实践、采风调研、专题培训，以及参加大学生艺术团、各类文艺演出、各级文化艺术类竞赛等。    | 单项活动加分一般不超过 2 分     |
| 劳育 | 10 | 劳育模块着眼于提升大学生良好的劳动态度、劳动习惯、劳动技能和劳动品德；主要包含家庭劳动、寝室劳动、校园劳动、产学劳动和乡土劳动等，具体参见《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大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执行。                       | 根据劳动教育方案相关规定按比例换算得分 |

### 四、素质拓展学分管理

#### 1. 分层分类落实素质拓展学分

全日制在校本科生需在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修业年限内，分别获得 5 个模块规定分数的满分（含）以上；专科、专升本学生需在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修业年限内，分别获得 5 个模块规定分数的 50%（含）以上；交换生（交流生）等特殊群体，可向所在二级学院团委提出申请，制定在外求学期间素质拓展学分的换算办法。

#### 2. 注重素质拓展学分过程管理

大一至大三修业结束前，全体在校生需获得毕业规定各模块素质拓展学分的 40%、65%、90%；毕业前 6 个月，全体在校生应获得毕业规定各模块素质拓展学分满分；针对各阶段未获得足够学分的学生，均需二级学院团委出具书面预警通知并请学生签名确认。

#### 3. 公平公正落实素质拓展学分

学生对素质拓展分认定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向二级学院团委提起申诉，并在接到申诉 3 个工作日内给予学生处理结果；在素质拓展学分的活动审核、学分认定、集中公示、汇总报备过程中，凡有弄虚作假者或经他人举报经查实者，按考试作弊处理。

### 五、其他

本方案从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试行，实行过程中由校团委负责解释并监督执行。

- 附件 1：素质拓展活动现场确认单

附件 2：素质拓展活动学分认定清单

附件 3：素质拓展学分备案表（电子模板）

附件 1：

素质拓展活动现场确认单

|                                   |                             |                             |
|-----------------------------------|-----------------------------|-----------------------------|
| 姓 名                               | 学 号                         | 所在学院                        |
|                                   |                             |                             |
| 活动信息                              | 报到确认章                       | 签退确认章                       |
| <div>活动名称：</div> <div>活动日期：</div> | <div>活动主办方<br/>(素拓盖章)</div> | <div>活动主办方<br/>(素拓盖章)</div> |

附件 2:

素质拓展活动学分认定清单

|        |          |    |    |
|--------|----------|----|----|
| 活动名称   |          |    |    |
| 活动主办单位 | 主办方所属团委  |    |    |
| 学生所属学院 | 学生学籍所属团委 |    |    |
| 报送日期   |          |    |    |
| 姓名     | 班级       | 学号 | 学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严格按照“双向”归口管理执行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  
大学生劳动教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教育引导 学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创造性劳动，大力弘扬劳动精神，结合我校人才培养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以学校为主导，统筹校内外资源，系统构建家庭、企业、社会共同参与的劳动育人共同体，为学生提供沉浸式、体验式劳动实践，不断提升大学生良好的劳动态度、劳动习惯、劳动技能和劳动品德，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劳动即教育·汗水助成长”教育理念，紧紧围绕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工作，将劳动教育纳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专门设置“劳动实践”素质拓展学分，并作为大学生毕业的必备条件，扎实推进劳动教育的落地实施。

三、实施对象

全体在校生

四、组织机构